

(上接第一版)

分段补偿确保受益公平

《新农合大病保险方案》规定,经新农合补偿后参保农民自付合规医疗费用的年度内补偿封顶线为30万元。目前,新农合统筹基金规定的年度内补偿封顶线为20万元。这也意味着,年度内一位参保患者合规医疗费用通过这两项制度的保障,最高可以报销50万元。

2014年度新农合大病保险起付线为1.5万元,1.5万元~5万元(含5万元)部分按50%的比例给予补偿,5万元~10万元(含10万元)部分按55%的比例给予补偿,10万元以上部分按65%的比例给予补偿。在省外住院的参保患者,经新农合补偿后其自付医疗费用的60%视为合规自付医疗费用,纳入大病保险补偿范围。

那么,参保农民可以享受到什么样的优惠?以某参保患者单次住院费用达到40万元为例,其在新农合统筹基金政策范围内可报销20万元(达到封顶线报销水平)。测算该参保患者在政策范围内的合规医疗费用(适合新农合大病保险报销费用)为36万元,那么该参保患者可以纳入大病保险保障范围的费用为16万元(减去新农合统筹基金报销费用20万元)。去掉起付线1.5万元后,该参保患者纳入分段报销的费用为14.5万元,其最终可以报销费用为17500+27500+39000=84000元。也就是说,该参保患者以一次住院花费40万元为例,可以在新农合统筹基金和新农合大病保险基金的联合保障下,共报销28.4万元。

据介绍,多次住院费用达到新农合大病报销比例的,以总费用进行分段报销。年度内,参保患者(含多次住院参保患者)只支付一次新农合大病保险起付线的费用。起付线以上合规自付医疗费用只参加一次大病保险补偿。

新农合大病保险与新农合运行年度相一致,自每年的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跨年年度住院且合规自付医疗费用超过起付线的,按出院年度大病保险补偿政策执行。

按照方案规定,2014年10月1日,河南将全面启动新农合大病保险工作。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间发生的合规自付医疗费用按规定纳入新农合大病保险补偿范围。

畅通即时结报和“一站式”服务

《新农合大病保险方案》规定,对符合补偿条件的参保患者,河南将在现有省级新农合管理信息系统中增设大病保险补偿结算及补偿数据信息管理功能,确保信息互联互通和必要的数据共享,实行大病保险即时结报和“一站式”服务。目前,河南已经有295家新农合定点医院可以开展即时结报。2015年前,河南力争在省内县级以上新农合定点医院全部实现即时结报。

其中,参保农民在省内即时结报医疗机构住院就医,单次住院合规自付医疗费用超过新农合大病保险起付线的,在定点医院与新农合基本医疗一起同步实行即时结报;在省内与省新农合平台联网的跨区域即时结报医疗机构多次住院,以及在新农合统筹区域内医疗机构多次住院,且合规自付医疗费用累计超过新农合大病保险起付线的,在最后一次住院定点医院即时结报。

《新农合大病保险方案》规定,在省外就医或省内非即时结报医疗机构就医的参保患者,凭有效身份证明、转诊证明复印件和新农合住院补偿费用结算票据到参保地商业保险机构指定的服务网点办理新农合大病保险补偿手续。商业保险机构要在各统筹地区设置至少一个服务网点,并结合参保人员外出务工及各统筹地区外农民定点医疗机构的实际情况,在参保农民外出务工比较集中的地方建立服务网点,方便在外务工参保农民就近补偿。

风险控制和综合监管相结合

《新农合大病保险方案》规定,除按规定的利润率扣除商业保险机构的盈利外,新农合大病保险基金只能用于对参保住院患者医疗费用的补偿,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专账核算、封闭运行、分季度预付、年终结算。其中,商业保险机构年度利润率应控制在当年新农合大病保险资金的3%以内(含运营成本)。

《新农合大病保险方案》规定,省级新农合经办机构设立收入零余额账户,商业保险机构设立新农合大病保险资金账户,省级财政部门分季度将新农合大病保险资金预拨给商业保险机构,定点医院每月21日至次月20日为一个结算月。

《新农合大病保险方案》要求,商业保险机构在收到定点医院申报材料的15个工作日内为其拨付其垫付的大病保险补偿资金,不得无故拖延。商业保险机构拒付定点医院垫付款或参保患者大病保险补偿款的,应及时通报参保地新农合经办机构。新农合经办机构核实后应及时追回新农合补偿款。

河南明确了省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省新农合管理中心、省级财政部门、省级保险监管部门、商业保险机构、各级审计部门以及各地卫生计生、财政及保险监管部门的职责分工,要求各级新农合管理部门建立对商业保险机构承办大病保险的考核与奖惩机制,建立大病保险监管和信息通报制度,加强对定点医院机构的监管。

河南还创新监管机制,赋予承办新农合大病保险的商业保险公司对大病保险补偿情况的审核监管职责,规定商业保险机构每月抽取不低于20%的补偿病例进行复核。对不符合补偿政策的违规行为,扣回不合规补偿费用;建立新农合大病保险资金风险分担机制,明确省级财政部门从大病保险资金中预留5%作为政策性亏损风险调节基金。

为了合理引导和分流参保住院人员,积极引导其合理就医,逐步建立分级转诊制度,河南将利用经济杠杆调节就医流向;探索建立常见病定额补偿机制,筛选30种左右常见病、多发病,对在各级定点医院住院就医的实行定额补偿,其中在市级以上医疗机构住院的自付医疗费用不纳入大病保险补偿范围;严格建立转诊机制,其中对未按规定办理转诊审批手续直接到市级及以上定点医院住院的,按其当次住院合规自付医疗费用的80%纳入大病保险补偿范围;全面推广宜阳县、息县按疾病分组分类支付的办法。

河南省卫生计生委有关负责人表示,新农合大病保险实施后,河南将探索利用综合支付制度改革、常见病定额付费管理、多机构和第三方监管、双向转诊控制等多种措施,进一步强化对医疗机构医疗行为的监管,确保新农合大病保险基金用在“刀刃”上。

中科院和驻马店市精神病医院成立联合实验室 精神疾病脑网络组研究又添新平台



本报讯(记者丁宏伟 通讯员陈欣)8月6日下午,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脑网络组研究中心与驻马店市精神病医院联合实验室签约仪式在驻马店市精神病医院举行。中国科学院首席科学家、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蒋田仔,驻马店市卫生局副局长杨长虹以及驻马店市精神病医院相关负责人出席签约仪式。根据双方协议,该联合实验室创立之初,将主要依托中国科

学院自动化研究所承担的科技部“973”项目和科研仪器开发专项项目中与精神疾病相关的任务进行合作研究,并将依托联合实验室的合作基础向相关部门申请经费以支持联合实验室未来的研究。该联合实验室首批开展的合作研究将主要集中在精神分裂症的脑网络组研究。该联合实验室将在采集相关数据和临床资料的基础上,开展系统的脑网络组理论与方法学研究,目标是发现精神分裂症的脑网络特征,进一步应用于临床的诊断与治疗。双方今后将进一步整合优势力量,开展多种精神疾病的脑网络组研究。签约仪式结束后,蒋田仔作了《脑网络组综述论文引起世界关注》的学术报告。驻马店市精神病医院的医务人员听完报告后纷纷表示受益良多。驻马店市卫生局副局长杨长虹表示,该联合实验室的建立,为驻马店市提供了—个科研与临床相结合的新平台,为科研院所和医疗单位的进一步发展搭建了桥梁,开辟了新的合作渠道,双方的合作是实现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有益探索,对该市医疗人才培养、科技创新和学科建设,都将发挥重要的作用。



推广母乳喂养

8月2日,长垣县人民医院医务人员与产妇的家属一起指导产妇进行母乳喂养。今年8月1~7日是第二十二个世界母乳喂养周。该院组织开展了不同形式的母乳喂养宣讲活动。据介绍,该院医务人员持续为来院的孕产妇进行母乳喂养技能手把手指导。

苏东军 朱维佳/摄影报道

服务经

“三甲”医院送医进社区

本报讯(记者刘永胜 通讯员刘群)近日,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联合洛阳市洛龙区区委、区政府,共同启动“服务百姓健康行动”医疗专家志愿者进社区活动。

活动中,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与洛龙区7所乡镇卫生院结成网络协作医院;在4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23个卫生服务站设立“服务百姓健康行动”专家志愿者服务站;在227所社区卫生室设立“服务百姓健康行动”专家志愿者服务点;明确了洛龙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社区卫生服务站的十大帮扶项目;采取医疗团队和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对子的形式,重点加强对基层医务人员的专业技术指导,开办健康知识讲座,促进辖区人口素质整体提升,同时为洛龙区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社区卫生服务站发放出诊药箱300个。

“发挥区域优势,承担社会责任。”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院长冯尧山说,“送医疗服务进社区活动是一条医疗服务一体化发展的新路子。我们将以患者的需求为导向,推进社区健康教育,加强社区慢性病防治,为广大社区居民提供优质、便捷的医疗卫生服务。”

医院“抽奖”有惊喜

本报记者 刘永胜 通讯员 柳青梅

“太意外了,这真是实实在在的优惠!”近日被意外惊喜“砸中”的郭琳琳从洛阳市妇女儿童医疗保健中心财务科领到了16473.6元现金。这是其儿子在该院住院期间的自费部分,医院给予全免。

“得实惠是惊喜,得救助更是感动!”郭琳琳回忆,一个月前,刚刚出生40多天的儿子梁楷硕(化名)因出现“口吐血性泡沫一小时”紧急入院后,洛阳市妇女儿童医疗保健中心新生儿重症监护室里立刻忙碌了起来,为梁楷硕清理口腔,建立静脉通道,行气管插管术,准备呼吸机……根据患儿的病情并结合检查结果,医生初步诊断其为肺出血合并呼吸窘迫综合征。患儿治疗期间,主治医师魏艳辉及时调整治疗方案,坚持各种支持

疗法。连续多天的观察、治疗、护理,孩子终于转危为安。治疗期间,梁楷硕共花费了36577多元,新农合按规定比例报销后,又意外获得自费部分全免(16473.6元)。

洛阳市妇女儿童医疗保健中心负责人说,该中心新院区开诊首月,推出一系列优惠措施。其中,门诊患者每10天“抽奖”一次,中奖者当日就诊费用全免;住院患者根据住院号自动参与“抽奖”,“中奖者”住院费用自费部分全免。截至目前,该院门诊三批兑奖工作全部结束,共为385位中奖患者兑奖79717.15元;住院患者1800人中参与抽奖,90人中中奖,截至目前,已兑奖13万元。两者相加,全部兑奖后,总金额将接近40万元。

宁陵在职卫生人员 学历教育资助有章可循

本报讯(记者赵忠民 通讯员刘志强)近日,记者从宁陵县卫生局获悉,针对在职人员学历教育,该县从资助制度的建立和完善方面入手,有力推动了在职人员接受学历教育。

宁陵县卫生局建立农村卫生人才队伍建设“51111工程”在职人员学历教育经费财务专账,对各医疗卫生机构参加学历教育的医务人员,坚持公开、公正、择优的原则,进行资格初审、申请资格核对、登记汇总及上报工作,切实做到严格按照年度分配资助指标择优录取资助对象,目前共资助研究生、本科及专科学历的医务人员162人。

宁陵县卫生局积极做好农村卫生在职人员学历教育资助工作的政策宣传,鼓励低学历人员积极参加在职学历继续教育,做到医务人员人人皆知。此外,该县卫生局还统一为受资助人员建立健全了农村卫生在职人员学历教育信息档案,认真做好信息的收集、汇总、核实及上报工作,并建立了相应的工作台账;为了保证选拔工作公开、公正,对选拔出的资助对象进行了公示。

镇平新生儿 听力筛查全覆盖

本报讯(记者乔晓娜 通讯员梁庆红)镇平县卫生局近日发出通知,要求加快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各助产单位新生儿听力筛查一个也不能漏。

镇平县卫生局要求,各单位要加强新生儿疾病筛查的组织与管理,保证筛查工作有序进行;各助产单位必须开展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和新生儿听力筛查工作。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部分未开展新生儿听力筛查的单位务必在7月底以前,人员培训和设备购置到位,确保8月1日起开展新生儿听力筛查工作;个别不具备新生儿听力筛查能力的单位要经县卫生局同意后,认真履行告知义务,让新生儿在规定时间内转到具备听力筛查的单位进行听力筛查,筛查率要达到100%;严格奖惩,对此项工作开展不力的单位和个人予以通报批评,扣除年度目标考评分值,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同时对工作完成好的予以表彰。

国药中原医院管理集团暨新乡医学院 附属中心医院(原河南省第三人民医院)

招聘启事

新乡市中心医院(原河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成立于1949年,经过65年的发展,已成为豫北地区知名的综合性三级甲等医院。自加盟中国医药集团和新乡医学院以来,新乡市中心医院发展迅速。为了建立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实现医院持续快速发展,新乡市中心医院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人才。具体要求如下:

招聘专业:临床、医技类专业人才。
招聘类型:
一、学术技术带头人
条件:①年龄原则上不超过50周岁,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正高专业技术职务,条件优秀者可适当放宽标准;②主持过国家级以上科研课题,或获得过省部级科技进步三等奖以上奖项(排名第一),或近3年在SCI(科学引文索引)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以上;③在临床某领域技术水平达到省级领先水平;④曾在医学院校附属医院或三级甲等医院工作5年以上,有学科建设

经验(负责人)、有国外留学经历者优先。
二、学术技术骨干
条件:①年龄原则上不超过50周岁,学士以上学位,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②主持过省部级以上科研课题,或获得过厅局级科技进步三等奖以上奖项(排名第一),或近3年在CSCD(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3篇以上;③在临床某一领域技术水平达到省级先进水平;④曾在医学院校附属医院或三级甲等医院工作3年以上,有国外留学经历者优先。

如不具备上述条件,但对于掌握了具有国内领先或先进水平的特殊医疗技能,能填补本市或周边相关技术空白的实用型人才,经医院考核合格,可纳入学术技术骨干管理。
三、实用型人才
条件:①年龄在45周岁以下,学士以上学位,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②在二级以上医院工作5年以上

或在三级甲等医院工作者优先。
四、博士研究生
条件:①年龄在35周岁以下;②在SCI(科学引文索引)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以上;③曾在三级甲等医院工作者优先。

招聘待遇:按新乡市和医院人才引进办法办理。特别突出的,待遇面议。
招聘办法:有意者请将个人简历(个人基本情况、学历和工作经历、学术成果等)和证明个人能力的相关材料(学历证、专业技术职称证、医师资格证、身份证、医师执业证书等)复印件,直接寄送至新乡市中心医院人事科。

联系地址:河南省新乡市金穗大道56号新乡市中心医院人事科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0373)2048914
联系人:15637359607
王科长:15637390288
人事科电子邮箱:xsxzyyrsk@126.com
2014年8月8日